

教育部分文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  
承辦人：古志翔  
電話：02-23116117#637151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國人培育字第1090047067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109年士官二專班「勇士專案」活動取消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109年2月19日國人培育字第10900378661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本活動原訂3月14、15日實施，因應疫情發展取消，請貴部協助轉知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部 長 嚴 德 發



1090025021 收文:109/03/04